

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附加个人轻度疾病保险
(互联网-共享平台专用 2022 版 A 款)
费率表

一、基准赔付标准和基准保费

(一) 基准赔付标准:

基准等待期: 30 天

(二) 年基准保费:

单位: 元

(以每人民币 1000 元保险金额为计算单位)	
年龄 (周岁)	基准保费
0-3	0.26
4-17	0.19
18-39	0.73
40-49	2.18
50-60	4.44

注: 除另有约定外, 0 周岁指出生满 30 天且健康出院;

除另有约定外, 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, 续保无等待期。

二、参数调整系数

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 (日)	系数
0	1.30
30	1.00
60	0.95
90	0.90

注: 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三、费率调整系数

调整系数 1

吸烟程度	系数
吸烟史大于等于 10 年 或每日吸烟大于等于 10 支	1.00
吸烟史小于 10 年	0.95

且每日吸烟小于 10 支	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调整系数 2

是否提供体检报告	系数
提供	0.95
不提供	1.00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调整系数 3

渠道销售成本	系数
无销售成本（官网、APP 等直销）	0.70
渠道销售成本较低	0.85
渠道销售成本中等	1.00
渠道销售成本较高	1.15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注：渠道销售成本是根据不同渠道销售成本与平均销售成本的对比。

调整系数 4

预期/历史赔付率	系数
不超过 30%	0.40（含）-0.75（含）
超过 30%，但不超过 50%	0.75（不含）-0.95（含）
超过 50%，但不超过 70%	0.95（不含）-1.50（含）
超过 70%	1.50（不含）-5.00（含）

注：预期/历史赔付率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预期/历史赔付率系数。

调整系数 5

保费是否分期	系数
分期	1.09
不分期	1.00

费率调整系数=调整系数1×调整系数2×调整系数3×调整系数4×调整系数5

四、保险费计算

（一） 一次性交付保险费：

1. 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年基准保费×（保险金额/1000）×等待期系数×费率调整系数
2. 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年基准保费×（保险金额/1000）×费率调整系数

（二） 分期交付保险费：

1. 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年基准保费×（保险金额/1000）×等待期系数×费率调整系数，且各期保险费=年保险费÷分期交付期数
2. 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年基准保费×（保险金额/1000）×费率调整系数，且各期保险费=年保险费÷分期交付期数